

新城区:司法卷宗上“云” 政务大厅添“智”

●本报记者 刘沙沙 通讯员 梁良文/图



近日,新城区人民法院数字化智能卷宗中心启用,标志着智慧法院建设迈出关键一步。在该数字化智能卷宗中心,从立案、审理到归档,材料须依次经过排序、编目、清晰

度校验和音视频检测,核心遵循“电子为主、纸质为辅”原则。立案环节,当事人递交的纸质材料完成扫描后当场退还,网上立案直接以电子材料为准。审理阶段,补充提交或当庭递交的纸件即收即扫,办案文书在“一张网”平台在线生成,借助电子签名、电子签章直接进入电子卷宗,不再打印归档。结案后,档案部门开展线上审核,核验无误便完成归档。“过去纸质卷宗流转、重复扫描耗时费力,库房存储空间紧张。现在案卷生成、流转、归档、利用线上闭环,点击屏幕就能调阅。”新城区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数字化智能卷宗中心负责人韩丽介绍说。与此同时,新城区人民法院出台单套立卷归档工作方案和规范,选取金融借款、信用卡、物业服务合同、供用热力合同四类简易民商事案件先行先试。数字化智能卷宗

中心及档案室定期对电子档案进行离线备份,做到“一案一备”,数据安全有了硬保障。司法端按下“快进键”,政务服务端也迎来智能升级。走进新城区政务服务大厅,AI政务助手“新小政”的交互屏前围着办事群众。群众咨询“企业怎么开办”,系统即可推送名称核准、材料清单、领取执照全流程指引;咨询“惠企政策”,符合条件的条款立即弹出。2025年5月以来,“新小政”依托政务大模型,覆盖辖区1602项政务服务事项和惠企政策,具备日均承接150人次咨询的能力,将80%的基础业务问询精准分流,有效解答率超过95%。窗口工作人员张媛介绍:“过去光解答注册登记、材料准备就耗去大半精力,现在能腾出手来帮企业解决更复杂的难题。”这种变化,企业感受真切。内蒙古高质新数科技有限公司员工张敏通过“新小政”咨询企业注册事宜,从核名到拿照仅用时半天。“就像身边的专属政务顾问,简单问题即时答,常规业务快速办。”她感慨。智能提效的同时,人工服务同步升温。新城区为重点项目配备“审批管家”,落实“一企一档、点对点”帮办代办,企业提出需求半小时内即可对接。多个工程审批事项实现当日办结,涉企工单4小时内速转速办,响应率和办结率大幅提升。数字化的成色,最终要由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来检验。2025年,新城区“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交出成绩单:业务办理时限压缩73%,跑动次数减少83%,申报材料精简50%,办理环节削减76%。新城区政务服务大厅推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市场监管、税务、消防等部门业务融合办理,让办事人“只进一扇门,只到一个窗”。从司法案卷上“云”到政务窗口有“AI”,数字技术加速融入城区治理的细节里。截至目前,新城区已汇聚46家数据标注上下游企业,建成自治区首家数据要素产业园,为持续涌现的数字场景应用提供产业支撑。高效的司法环境与便捷的政务服务相互赋能,为这片数字沃土涵养更优的营商环境。

玉泉区人民法院:

『智诉助理』系统打通便民诉讼『最后一公里』

本报讯(记者 于梦圆)玉泉区人民法院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近日在全市率先上线“智诉助理”智能生成系统,为当事人提供规范、便捷的要式起诉状、答辩状生成服务,让司法便民举措更加可知可感。为切实解决群众“写诉状难”问题,此次上线的“智诉助理”系统,精准回应了许多当事人因缺乏法律知识面临“不会写、格式错、要素缺”的困扰,以科技手段简易操作流程。该系统部署于立案庭窗口办公电脑上,由窗口干警负责操作。在诉状生成过程中,干警根据当事人叙述在系统中选择对应案由,按照标准化要素式模板逐项填写当事人信息、诉讼请求、事实与理由等内容。特别是在“事实与理由”部分,系统支持语音实时转写,当事人只需对着话筒陈述案情,系统自动将语音转换为文字填入相应位置,降低了文书撰写难度,有效避免信息遗漏,实现了“零基础”也能完成诉状。据了解,“智诉助理”系统内置要素式“两状”规范模板,涵盖9大领域67类案由,当事人可根据自身情况灵活选择生成方式。针对没有准备任何材料的当事人,系统采用智能交互设计,以“唠家常”式的自然对话引导当事人回答问题,逐步采集案件要素,当事人用口语化语言讲述纠纷经过,系统通过语音转写技术实时将语音转换为文字,自动填入诉状相应位置。对于已经写好传统诉状的当事人,只需将纸质诉状通过高拍仪或扫描仪拍照上传至系统,依托AI智能识别与自然语言处理技术,系统可在5秒内完成案情文本识别,40秒内自动提取核心要素信息并一键转换为规范的要式式诉状。同时,支持当事人微信扫码扫描二维码即时获取电子版,方便后续查阅或修改。“智诉助理”系统的上线应用,是落实“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要求的具体举措,也是推进“智慧法院”建设、提升诉讼服务质效的又一次生动实践。在诉讼服务中心,首次体验该系统的当事人李欣然仅用几分钟便拿到了一份要素齐全的合同纠纷起诉状。“就像说话一样把事儿说清楚,诉状就出来了,太省心了。”李欣然的话道出了许多当事人的感受。

跨域司法联动 高效协同执行

本报讯(记者 于梦圆)近日,武川县人民法院协助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法院开展跨域执行行动,执结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两地法院以快速响应、规范履职、能动执行的务实举措,有力维护了当事人合法权益,彰显了司法权威与公平正义。达拉特旗人民法院审理的一起民间借贷纠纷判决生效后,被执行人拒不履行给付义务,胜诉方权益长期无法兑现。近期,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在武川县区域内有活动线索。为抢抓执行时机,防止债务人逃废债务,达拉特旗人民

法院第一时间向武川县人民法院发出跨域协助执行请求。接到请求后,武川县人民法院高度重视,立即启动跨域执行联动机制。执行干警与达拉特旗人民法院办案人员精准对接案件详情与被执行人相关信息,共同研判后制定周密的执行方案。随后,武川县人民法院执行干警依法开展拘传工作,确保执行过程规范有序。被执行人被依法拘传后,深刻认识到拒不履行生效判决的违法性和严重性,全额履行了给付义务。至此,该案顺利执结,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得到切实兑现。

规范人民币买卖

中国人民银行、市场监管总局8月21日发布公告,明确了人民币可以买卖和不得买卖的具体情形,细化相关监管要求,维护货币流通秩序,推动钱币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新华社发 朱慧卿 作



用好检察公益诉讼护航美丽中国建设

●吴凯杰

8月15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印发了一批检察公益诉讼服务保障美丽中国建设典型案例。这批案例涉及大气污染、水污染、固废污染防治以及耕地、矿产、生物多样性、海洋保护等,彰显了检察公益诉讼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中发挥的重要作用,也为生态环境法典实施后各级检察机关高质效办理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案件指明了方向。生态环境法典第31条首次在法律层面确立了“生态环境检察”概念,充分肯定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在生态环境领域的工作成果。同时,这一概念表明生态环境领域检察工作具有区别于一般检察工作的专业性、特殊性,需要严格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的价值理念与原则。作为生态环境检察的重要组成部分,检察公益诉讼包括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行监管职责的行政公益诉讼和直接针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行为提起的民事公益诉讼,长期以来发挥着不可替代的“督政+督企”功能。此次发布的典型案例显示,我国检察机关立足检察监督本位,以公益诉讼为利剑,为生态环境保护持续提供着有力司法保障。督促行政机关从根源上纠正违法

行政行为,落实预防为主原则。预防为主是生态环境保护的基本原则,要求“抓前端、治未病”,从而以更低的经济成本保护生态环境,避免不可逆转的生态环境损害。在“云南省普洱市人民检察院督促整治糯扎渡水库区违法网箱养殖行政公益诉讼案”中,普洱市农业农村局违法批复某渔业示范项目,许可在案涉水域开展网箱养殖,企业的养殖行为对澜沧江中下游糯扎渡水库生态造成损害。在检察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整改后,农业农村局仅发文暂停项目扩建,未依法全面纠正违法行政行为及履行监管职责,导致生态环境问题。检察机关遂依法提起行政公益诉讼,要求农业农村局撤销违法批复,并拆除案涉网箱养殖设施,最终获得了法院的支持。在此案中,检察机关秉持预防为主原则,督促行政机关纠正违法审批行为,从根源上遏制了生态环境损害的持续扩大。依法运用证据规则量化生态环境损害后果,落实损害担责原则。损害担责也是生态环境保护的基本原则,要求违法行为人对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害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在民事公益诉讼实践中,生态环境损害后果往往难

以直接认定,因此需要利用证据规则确认违法事实。在“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检察院诉北京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张某波等9人生产、销售伪劣产品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中,被告生产销售伪劣柴油,燃烧后对大气环境造成损害。由于被告无法提供油品购销记录及质量检测报告,检察机关综合相关证人证言、转账记录、审计报告等证据,依法推定被告销售的4万余吨油品均为不合格柴油,并以此作为计算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的基础。在此案中,检察机关在被告无法举证的情形下,充分运用证据规则,合理推定已被销售使用的伪劣柴油数量,从而为准确量化生态环境损害数额奠定了事实基础。生态环境法典实施后,检察机关应按照法典规定的原则与制度进一步强化公益诉讼监督,充分发挥生态环境检察在保障美丽中国建设方面的重要作用。一是善于运用禁止令保全措施防控生态环境风险。生态环境法典第1079条规定,可对存在重大风险的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等行为向法院申请禁止令保全措施。检察机关在办理民事公益诉讼案件时,可据此申请要求立即停止违法行为的禁止令,以更好贯彻预防为主原则,提升生态环境

保护实效。二是妥当衔接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检察公益诉讼。生态环境法典第1073条、1074条确立了“行政优先、检察补位”的衔接机制,检察机关应尊重行政机关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的优先权,为维护国家利益与社会公共利益提供兜底保障。三是有效协同生态环境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生态环境法典第33条规定了检察机关与其他机关协同配合追究责任的义务,第1056条将有效采取生态环境修复措施、及时缴纳赔偿金等明确为可以从轻或减轻处罚的情形。检察机关可据此与执法部门积极联动,借助从轻或减轻处罚手段,激励违法行为人及时修复受损的生态环境,在保障生态修复实效的同时避免行为人为人重复担责。目前检察公益诉讼法正在立法过程当中,应当与生态环境法典中的检察公益诉讼相关条款做好衔接,在受案范围、案件管辖、诉讼程序等方面形成制度合力,共同筑牢美丽中国建设的法治根基。(据《法治日报》作者系北京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中国政法大学检察公益诉讼研究基地研究员)



“全区公安机关孟繁春现场重建工作室”揭牌启用

近日,“全区公安机关孟繁春现场重建工作室”在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刑侦支队揭牌启用。工作室的落成,标志着自治区首府刑事技术专业、品牌化建设迈出坚实一步。

■本报记者 安娜 摄

简 讯

●日前,呼和浩特市医疗保障局接到群众反映,有不明电话冒用医疗保障部门名义联系参保人员,谎称可在线办理“医保补充保险”等相关业务,诱导参保人提供个人身份信息、银行卡号及短信验证码,对参保人财产安全构成严重威胁。呼和浩特市医疗保障局提醒,参保人员应切实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切勿轻信陌生来电,切勿向任何人员透露个人医保账户、银行账户、短信验证码等敏感信息,切勿点击来历不明的链接或下载非官方App。

(于亚军)

●近日,玉泉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依法开庭审理了一起被告人系听障人士的盗窃案件。为切实保障特殊群体平等、充分参与诉讼,法院依照法律规定,邀请专业手语翻译人员全程提供翻译支持,确保庭审程序公正有序,被告人诉讼权利得到实质行使。

(于梦圆)